**第四届“陕服杯”棋类比赛竞赛规程**

**一、主办单位：**体育部

**二、承办单位：**茗弈阁棋社

**三、参赛单位：**

服装学院 教育学院 高职学院

艺术设计学院 经济管理学院 信息工程学院 健康管理学院

**四、竞赛时间、地点**

时间：2019年12月2日—6日 18：30—21：30

地点：B区教学楼孵化中心

**五、比赛项目**

中国象棋、五子棋个人赛。采取男女混合编排的方法进行比赛。

**六、报名办法**

请各二级学院于11月29日11：30之前将报名表(电子版)发至至电子邮箱：[21555281@qq.com](mailto:21555281@qq.com)。以二级学院为单位统一发送（电子邮件名称须注明学院全称及参赛项目），一经报名不得更换参赛队员，逾期不予受理。

**七、竞赛办法**

（一）参赛学院可报领队1人，教练1人，自行选拔运动员20人（中国象棋、五子棋各10人）参加比赛。

（二）采用国家体育总局棋牌运动项目管理中心审定的各项目最新竞赛规则。

（三）根据报名人数进行分组，确定比赛轮次及比赛时间，具体以各项目补充规定为准。

（四）获奖名次均不并列。

（五）男女选手混合参赛，名次混合录取。

（六）各项目各组个人名次区分以各项目补充规定为准。

（七）各项目各组不足录取名次者，减一录取。

**八、比赛赛制**

1.本次比赛采用男女混合进行比赛，最终录取前八名给予奖励。

2.第一阶段采用分组循环，一局定胜负,和棋另加一局,直到分出胜负。视报名人数多少决定小组积分前1或2名晋级第二阶段比赛。

3.第三届“陕服杯”棋类比赛八强选手直接晋级第二阶段比赛。

4.五子棋：选拔出32强后进入淘汰赛的争夺，淘汰赛阶段采用三局两胜制，决赛五子棋采用五局三胜制，直至决出最终的冠军。

中国象棋：选拔出32强后进入积分赛（共7轮）比赛的争夺，按照积分高低决出最终的冠军。积分赛一局定胜负，抽签决定先后（红先黑后）。比赛两人为一组，每组一名裁判。每局结束后，选手举手向裁判示意，裁判做好记录，最后小组裁判将记录递交总裁判。每局比赛不得超过30分钟，超时则以平局积分，若最终出现一胜一负一平，则加赛一场，胜者晋级下一场。

**九、赛场纪律**

1、比赛对局中若出现问题，参赛选手应在自己行棋的时间内提出异议，过期不候。谁投诉谁举证，发生争议时应服从裁判员的判罚。

2、结束后参赛选手及时退场，禁止在赛场内拆棋、围观、喧哗。

3、参赛选手应遵守体育竞赛纪律，尊重对手、尊重裁判，不得以任何借口进行罢赛，无论任何理由均按弃权论。

4、参赛选手在赛场内若违反比赛相关纪律被警告达到两次，未参加比赛者取消比赛资格，参赛者取消当轮比赛成绩直接叛负出局。

**十、奖励办法**

各项目奖励团体前三名、个人前8名，颁发奖杯、奖牌等奖品。

**十一、裁判及仲裁**

仲裁主任、裁判长和副裁判长由主办单位指定，裁判员由赛事承办方选聘。

**十二、其它事宜**

本规程解释权属组委会。

体育部

2019年11月13日